

**关于延长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疫情防控债）
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**

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40 亿元永续期公司债券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〔2019〕234 号”文核准。

根据《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疫情防控债）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定于 2020 年 2 月 18 日（T-1 日）14:00 至 17: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因部分投资者流程原因，经发行人、簿记管理人及投资者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2020 年 2 月 18 日 17:00 延长至 18:00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疫情防控债）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0 年 2 月 18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/簿记管理人：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0年2月18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主承销商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2月18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

2020年2月18日